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

### 關連交易

### 提供財務資助

董事會宣佈於二〇〇九年七月二十一日，和黃就四家獨立金融機構分別同意提供予 (i) TOM 之有期貸款融資項下責任之 39.37%，及 (ii) TOM 之有期及循環貸款融資各自項下責任之 80.32%，個別提供擔保。

TOM 目前由 Cranwood 集團及和黃與長實之附屬公司分別持有約 25.45%、24.47% 及 12.23% 權益。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13(2)(a)(ii)條，和黃以 TOM 為受惠者提供擔保構成和黃之關連交易，而其中一項或以上之相關百分比率總計超過 0.1%但低於 2.5%。和黃該等關連交易因此僅須符合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告規定，並獲豁免上市規則有關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鑒於和黃提供 80.32%擔保，Cranwood 已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同意就和黃於 80.32%擔保中之責任提供 50.98%彌償予和黃，而 Cranwood 集團已（其中包括）將合共 991,004,363 股 TOM 股份（相等於其所持有全數 TOM 股權，約佔 TOM 全部已發行股本 25.45%）作為 Cranwood 彌償和黃責任之抵押。

### 提供財務資助

董事會宣佈於二〇〇九年七月二十一日，和黃就四家獨立金融機構分別同意提供予 (i) TOM 之有期貸款融資項下責任（包括本金、本金所累積之利息、TOM 就其於有期貸款融資項下未履行責任支付之款項及實行擔保之相關成本與支出）之 39.37%，及 (ii) TOM 每項有期及循環貸款融資項下責任（包括本金、本金所累積之利息、TOM 就其於有期及循環貸款融資項下未履行責任支付之款項及實行擔保之相關成本與支出）之 80.32%（統稱「**80.32%擔保**」），個別提供擔保。

本金總額最高港幣 1,900,000,000 元之貸款融資（每年須付適用之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息率 1.35% 至 2.1% 之利息）用以為 TOM 集團現有債務作再融資及支付 TOM 集團之營運資金需要。

TOM 已同意就 TOM 於貸款融資項下之責任按和黃之相關擔保百分率之比例每季預先支付相等於貸款融資未償還本金總額每年 0.5% 之擔保費予和黃。鑒於獲提供 80.32% 擔保，Cranwood 已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同意就和黃於 80.32% 擔保中之責任提供 50.98% 彌償予和黃，而 Cranwood 集團已（其中包括）將合共 991,004,363 股 TOM 股份（相等於其所持有全數 TOM 股權，約佔 TOM 全部已發行股本 25.45%）作為 Cranwood 彌償和黃責任之抵押。

### 進行關連交易之原因及利益

由於提供擔保乃提取各項貸款融資之先決條件，董事會（包括和黃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透過按各自之條款提供擔保，以及獲 Cranwood 彌償及其相關抵押後，協助取得貸款融資，給予財務資助乃符合和黃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董事會（包括和黃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擔保各自之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作出，屬公平合理，並符合和黃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 上市規則之涵義

TOM 目前由 Cranwood 集團及和黃與長實之附屬公司分別持有約 25.45%、24.47% 及 12.23% 權益。長實為和黃之主要股東及關連人士（非附屬公司層面），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13(2)(a)(ii) 條，和黃以 TOM 為受惠者提供擔保分別構成和黃之關連交易，而其中一項或以上之相關百分比率總計超過 0.1% 但低於 2.5%。和黃該等關連交易因此僅須符合上市規則之申報及公告規定，並獲豁免上市規則有關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 一般資料

和黃集團經營與投資五項核心業務，包括港口及相關服務；地產及酒店；零售；能源及基建、財務及投資與其他業務；以及電訊。

TOM 集團為大中華地區領先之中文媒體集團，多元化之媒體業務橫跨四大領域 — 互聯網、戶外傳媒、出版、電視及娛樂，業務遍及中國、台灣和香港。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如下涵義：

「80.32%擔保」	和黃於二〇〇九年七月二十一日就 TOM 於每項有期及循環貸款責任之 80.32%個別提供之擔保的統稱
「董事會」	和黃董事會
「長實」	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
「關連人士」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Cranwood」	Cranwood Company Limited，於本公告日期持有約 1.62%之已發行 TOM 股份
「Cranwood 集團」	Cranwood 及其附屬公司之統稱，合共持有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之 TOM 股份約共 25.45%
「Cranwood 彌償」	Cranwood 於二〇〇九年七月二十日提供之彌償，據此其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同意（其中包括）就和黃因有關任何 80.32%擔保或因此而蒙受或承受之任何及所有付款、行動、索償、要求、訴訟、程序、損失、責任、損害、罰則、成本、費用及支出提供 50.98%彌償予和黃
「擔保」	和黃於二〇〇九年七月二十一日個別就 TOM 之有期貸款融資項下責任之 39.37%提供擔保及 80.32%擔保之統稱
「香港銀行同業拆息」	具貸款融資條款所賦予之涵義
「港幣」	港幣，香港之法定貨幣
「香港」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和黃」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3）
「和黃集團」	和黃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貸款融資」	有期貸款融資與有期及循環貸款融資之統稱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主要股東」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有期及循環貸款融資」	根據 TOM 分別於二〇〇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〇〇九年七月二十一日（取其適用者）訂立之三項融資協議，三家獨立金融機構同意向 TOM 提供之本金總額最高港幣 1,600,000,000 元之三項獨立有期及循環貸款融資，為期三十六個月
「有期貸款融資」	根據 TOM 於二〇〇九年七月二十一日訂立之一項融資協議，一家獨立金融機構同意向 TOM 提供之本金總額最高港幣 300,000,000 元之一項有期貸款融資，為期三十六個月
「TOM」	TOM集團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383）
「TOM 集團」	TOM 及其附屬公司
「TOM 股份」	TOM 股本中每股面值港幣 0.10 元之普通股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施熙德

香港，二〇〇九年七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李嘉誠先生（主席）  
 李澤鉅先生（副主席）  
 霍建寧先生  
 周胡慕芳女士  
 陸法蘭先生  
 黎啟明先生  
 甘慶林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米高嘉道理爵士  
 顧浩格先生  
 梁高美懿女士  
 黃頌顯先生

**非執行董事：**

麥理思先生  
 盛永能先生

**替任董事：**

毛嘉達先生  
 （米高嘉道理爵士之替任董事）